

证券代码：300204

证券简称：舒泰神

公告编号：2016-46-02

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舒泰神”或“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相结合的方式于2016年11月09日发出，本次会议于2016年11月15日上午10:30在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二路36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现场表决的监事2名，通讯表决的监事1名。

本次会议由监事张洪山先生召集和主持，与会监事表决。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可解锁的激励对象名单及解锁事项进行核查后，认为：本次103名激励对象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在考核年度内，个人绩效考核结果达到解锁标准，可解锁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且公司业绩指标等其他解锁条件已达成，满足公司《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同意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办理2015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限限制性股票解锁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增值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调整股票增值权数量及行权价格事项进行核查后，认为：本次股票增值权数量、行权价格调整符合公司《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中关于股票增值权数量及行权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调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数量及行权价格。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增值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股票增值权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激励对象名单及行权事项进行核查后，认为：本次1名激励对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在考核年度内，个人绩效考核结果达到行权标准，可行权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且公司业绩指标等其他行权条件已达成，满足公司《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同意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办理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 年 11 月 15 日